

# 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

## 【國外論文發表補助辦法】

(第23屆第2次理監事會修訂公告版)

- 一、本專案設置為鼓勵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(以下簡稱本會)骨科會員於國際會議中進行骨科醫學口頭報告及論文發表，提供相關補助。
- 二、補助對象：本會會員，不含骨科住院醫師及PGY學生。
- 三、補助方式：
  - (一)本會補助對象須符合：(1)至 AAOS/APOA/SICOT 三大國際大會進行骨科論文投稿，名列第一個第一作者並親自進行口頭報告者；且(2)於該次大會閉會後六個月內，將一篇**Original Paper** (需名列第一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)投稿至「Formosan Journal of Musculoskeletal Disorders (FJMD)」。
  - (3)經FJMD接受後始為取得補助金額，每位上限新台幣壹拾萬元整(每次大會一人補助一篇為限)。(4)每年11月30日前完成當年度統計(含前年度投稿當年度審查完成者)。(5)補助金額及名額獲補助與否，視當年度經費多寡決定名額及補助金額，於12月31日前發放。
  - (二)大會邀請演講者，不列計本辦法中。
- 四、申請方式及相關文件：
  - (一)申請人應先於會議開會日前一個月申請，並應提供
    1. 大會接受函。
    2. 口頭演講通知。
    3. 演講時段議程。
    4. **FJMD確認投稿意願書。**
    5. 其他證明文件。
  - (二)申請人另應於該會議閉會日後六個月內提供
    1. 來回機票影本。
    2. 現場口頭演講照片。
    3. **FJMD雜誌稿件編號通知函。**
    4. 其他證明文件。
- 五、補助金額、名額及審核程序：
  - (一)補助之年度總金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整，AAOS/APOA/SICOT 每次大會每一位合格申請人之最高補助限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。
  - (二)若合格之補助申請人共超過當年度名額時，則以補助總金額依合格人數進行平分。若其不足設定名額時，得將該年度之剩餘款項移至下一年度使用。
  - (三)補助申請及審核程序，如申請截止時間、申請審核流程、申請合格名單、超額時進行平分、不足額時移後使用、爭議處理或辦法修正等事項，由理監事會專案決議後辦理。
- 六、本專案經費來源：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每年贊助金，為年度專案經費計畫，視經費多寡於前一年度完成補助規劃，若無經費來源則當年度則不提供補助。